

关于对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
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草案的问询函回复
天职业字[2024]41585号

目 录

关于对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
草案的问询函回复 ————— 1



关于对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草案的问询函回复

天职业字[2024]41585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4年5月27日，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通地铁”）收到贵所下发的《关于对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草案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4】065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对涉及会计师的相关问题进行了逐项核实。现将落实情况汇报如下：

注：

- 1、本问询函回复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 2、在本问询函回复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名 词		释 义
申通集团	指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铁电科	指	上海地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地铁物业	指	上海地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时代电气	指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研奥股份	指	研奥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世纪瑞尔	指	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佳都科技	指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辉煌科技	指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达实智能	指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申通阿尔斯通	指	申通阿尔斯通（上海）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车辆分公司	指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车辆分公司
东方置业	指	上海地铁东方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玉禾田	指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积余	指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南都物业	指	南都物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特发服务	指	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名 词		释 义
报告期	指	2022 年、2023 年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关于地铁电科财务数据

问题 2

草案披露,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地铁电科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5,555.28 万元,其中,账龄 1-2 年、2-3 年、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约为 12.68%、12.83%、10.41%。请公司:(1)结合业务模式、信用政策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应收账款账龄较长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逾期情况;(2)补充披露账龄一年以上应收账款对应的销售情况,包括销售对象、内容及金额,收入确认时点及金额,相关应收账款的回款风险及截至目前的回款情况,并说明地铁电科评估作价时是否充分考虑未来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因素。请财务顾问、会计师和评估师发表意见。

【回复】

一、结合业务模式、信用政策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应收账款账龄较长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逾期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地铁电科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3,558.92	64.06	5,741.21	77.18
1 至 2 年	704.63	12.68	1,064.95	14.32
2 至 3 年	713.02	12.83	470.60	6.33
3 至 4 年	421.19	7.58	65.64	0.88
4 至 5 年	61.20	1.10	40.47	0.54
5 年以上	96.32	1.73	55.85	0.75
账面余额	5,555.28	100.00	7,438.72	100.00
减:坏账准备	644.29	11.60	583.45	7.84
账面价值	4,910.99	88.40	6,855.26	92.16



报告期期末，地铁电科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5,555.28 万元，其中，账龄 1 年以内占比 64.06%，账龄 1-2 年、2-3 年、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约为 12.68%、12.83%、10.41%。地铁电科所属行业为城市轨道交通行业，从行业特性、业务模式来看，地铁电科与主要客户的业务合同实施及结算周期较长，此外客户通常在项目整体质保期结束后支付相关质保金，因此地铁电科应收账款账龄相对较长。经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分析，地铁电科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情况符合其所在行业的应收账款账龄结构特征。

报告期期末，地铁电科一年以上应收账款主要系尚在结算周期内的质保金以及项目尾款。地铁电科主要客户以行业内大型国有企业为主，客户信用状况较好，且地铁电科与主要客户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地铁电科主要客户历史期间未发生实际坏账损失。地铁电科主要客户的应收账款未来回款具有一定保障性，预计未来坏账损失风险较低。报告期各期末，地铁电科已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充分计提应收账款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一）业务模式

地铁电科主要从事城市轨道交通电控装备维修及城市轨道交通综合智能信息化服务。地铁电科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取客户合同，采取项目导向型生产、服务模式满足不同客户定制化、差异化的需求。地铁电科主要客户群体稳定，通常为城市轨道交通装备、维修企业及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方、维护方等大型国有企业。受服务定制化程度高、业务的地域性偏好强、行业内子系统领域分散等因素影响，地铁电科业务主要在上海地区展开，在上海区域市场保持了一定的市场竞争力。

城市轨道交通电控装备维修业务主要包括对城市轨道交通牵引系统、辅助供电系统、列车控制系统的架大修及日常维修，单个架大修合同通常包括维修及运维质保两项单独履约义务。客户将待检修产品交由地铁电科后，地铁电科对待检修产品进行性能检测、部件维护、元器件更换、组装质检等检修流程，在检修完毕后交付产品，并确认维修作业履约义务对应的收入，按照时点法确认收入。产品交付后进入运维质保期，地铁电科按客户通知，派遣人员参加现场的维修与维护服务，单个架大修合同通常约定维修车辆部件的运维质保期约为 5 年。地铁电科综合考虑服务合同内容、质保期较长及历史质保期间成本发生情况，认定上述



业务属于服务类质保，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在运维质保期内按照时段法分期确认收入。

城市轨道交通综合智能信息化服务主要覆盖城市轨道交通通信系统的多个子系统，如乘客资讯系统和广播系统、调度通信、公务电话、交通通信电源及相关系统的集成等。地铁电科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各类软件产品、软硬件一体化产品以及配套的系统集成服务，相关项目作业周期主要为2年或2年以上，在取得客户完工证明等项目结算单据后确认收入并向客户收取项目合同款，属于时点法确认收入。

地铁电科所属行业为城市轨道交通行业，从行业特性、业务模式来看，地铁电科与主要客户的业务合同实施及结算周期较长，此外客户通常在项目整体质保期结束后支付相关质保金，因此地铁电科应收账款账龄相对较长，具有合理性。

（二）信用政策

报告期内，地铁电科主要客户以行业内大型国有企业为主。地铁电科与客户相关项目实施周期一般较长，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分阶段结算。报告期期末，地铁电科前五大应收账款客户合同约定的信用政策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是否关联方	信用政策
上海阿尔斯通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否	票到后 180 天
上海中车申通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是	票到后 60 天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否	票到后 45 个工作日
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否	票到后 30 天
中铁十四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	否	票到后 30 天

注：根据合同约定条款，项目质保金在项目整体质保期结束后支付。

地铁电科与上述客户的信用政策为票到后 30 至 180 天不等，除上海阿尔斯通交通设备有限公司信用期为 180 天外，地铁电科关联方客户的信用政策和其他非关联方客户基本一致，不存在显著差异。

（三）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报告期期末，地铁电科与可比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

公司名称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时代电气	86.60	7.90	3.58	1.92		
研奥股份	77.79	20.84	1.32	0.00	0.05	0.00
世纪瑞尔	54.46	16.88	12.82	7.44	4.30	4.10
佳都科技	45.18	32.49	10.22	9.53	1.12	1.45
辉煌科技	50.46	21.06	13.41	4.36	2.45	8.27
达实智能	37.87	14.50	17.87	22.78	2.29	4.69
平均值	58.73	18.94	9.87	7.67	2.04	3.70
地铁电科	64.06	12.68	12.83	7.58	1.10	1.73

注 1：由于时代电气未详细划分 3 年以上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情况，故将时代电气 3 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纳入“3-4 年”的平均值测算；

注 2：上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期末，可比公司 1 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平均占比为 58.73%，地铁电科 1 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为 64.06%；对于 1 年以上的长账龄区间，可比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平均占比为 41.27%，地铁电科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为 35.94%。

综上，地铁电科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情况符合其所在行业的应收账款账龄结构特征，并略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四）逾期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期末，地铁电科前五大应收账款客户逾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是否关联方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应收账款逾期金额
上海阿尔斯通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否	1,756.37	29.92
上海中车申通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是	758.08	162.54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否	449.24	334.88
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否	551.13	402.52
中铁十四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	否	509.20	-
合计		4,024.02	929.86



地铁电科前五大应收账款客户以行业内大型国有企业为主，信誉较强。报告期期末，地铁电科前五大应收账款客户应收账款余额为 4,024.02 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重为 72.44%，其中，逾期应收账款金额为 929.86 万元，主要系暂未结算的项目尾款。由于大型国有企业普遍严格执行资金预算管理制度，付款审批周期较长，地铁电科部分客户未按照合同约定的信用期回款，实际结算、回款周期较长，导致部分应收账款逾期。

地铁电科与上述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客户信用状况较好，地铁电科已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对应收账款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二、补充披露账龄一年以上应收账款对应的销售情况，包括销售对象、内容及金额，收入确认时点及金额，相关应收账款的回款风险及截至目前的回款情况，并说明地铁电科评估作价时是否充分考虑未来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因素

（一）账龄一年以上应收账款对应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期末，地铁电科一年以上应收账款的前五名客户，其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729.36 万元，占地铁电科一年以上应收账款余额的比重为 86.63%，相关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是否关联方	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金额	销售内容	收入确认金额（累计）	收入确认时点（最后时间）
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否	542.55	城市轨道交通综合智能化服务	2,619.95	2022 年 9 月
上海阿尔斯通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否	364.96	城市轨道交通电 控装备维修	4,808.38	2022 年 3 月
上海中车申通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是	341.81	城市轨道交通电 控装备维修	8,466.52	2021 年 12 月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否	336.33	城市轨道交通综合智能化服务	2,451.07	2022 年 9 月
申通阿尔斯通（上海）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是	143.71	城市轨道交通电 控装备维修	3,457.81	2021 年 9 月
合计		1,729.36	-	21,803.73	-



报告期内，地铁电科对上述客户主要提供城市轨道交通电控装备维修及城市轨道交通综合智能信息化服务，相关项目实施、质保以及结算周期均较长。城市轨道交通电控装备维修业务中主要的列车控制系统的架大修项目质保期为5年左右，城市轨道交通综合智能信息化服务质保期为2年左右。

报告期期末，地铁电科对上述客户的一年以上应收账款对应多个业务合同，主要系向客户提供城市轨道交通电控装备维修、城市轨道交通综合智能信息化服务，项目实施周期较长。地铁电科根据与上述客户各个合同的执行进度确认营业收入并收回款项，历史年度内累计确认收入金额（不含税）21,803.73万元，对应应收账款金额为24,850.75万元，累计回款金额为23,121.39万元，暂未回款金额为1,729.36万元，主要合同款项已经收回。

综上，报告期期末，地铁电科一年以上应收账款主要系相关项目已经开票但尚在结算周期内的质保金及部分项目尾款。

（二）账龄一年以上应收账款的回款风险及期后回款情况

报告期期末，地铁电科一年以上应收账款的前五名客户，其一年以上应收账款相关逾期、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是否关联方	一年以上应收账款金额	一年以上应收账款金额，其中：		截至2024年5月30日期后回款金额
			1、已开票尚在结算周期内的质保金	2、逾期应收账款余额	
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否	542.55	140.03	402.52	-
上海阿尔斯通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否	364.96	364.96	-	208.12
上海中车申通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是	341.81	332.71	9.10	-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否	336.33	22.76	313.57	89.37
申通阿尔斯通（上海）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是	143.71	74.40	69.31	-
合计		1,729.36	934.86	794.50	297.49



报告期期末，地铁电科一年以上应收账款的前五名客户，其一年以上应收账款余额中，已经开票尚在回款周期内的质保金金额为 934.86 万元。根据地铁电科与上述客户签订的合同条款，相关合同履行义务包括多列车电控设备的维修、运维质保服务，项目实施周期一般为 1-5 年，各列车完成维修交付给业主方后即进入 5 年的运维质保期。客户通常在项目所有列车质保期结束后支付相关质保金，故质保款项的回收周期和账龄通常较长。截至 2024 年 5 月 30 日，地铁电科上述客户一年以上应收质保金已到期回款金额为 208.12 万元，其余质保金预计在合同整体质保期结束后收回。

报告期期末，地铁电科一年以上应收账款的前五名客户，其一年以上应收账款逾期金额为 794.50 万元，主要系暂未结算的项目尾款。受中国铁路通信信号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等大型国企客户严格执行资金预算管理、付款审批周期较长等综合因素影响，部分应收账款回款存在逾期情况。截至 2024 年 5 月 30 日，地铁电科上述客户一年以上逾期应收账款期后回款金额为 89.37 万元。地铁电科正在加大对上述逾期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预计未来坏账损失风险较低。

总体而言，地铁电科一年以上应收账款主要客户为行业内大型国有企业，客户总体信用度高、财务状况稳定，上述客户历史期间未发生实际坏账损失。地铁电科相关一年以上应收账款未来回款具有一定保障性，预计未来坏账损失风险较低。

（三）坏账损失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期末，地铁电科长期挂账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是否关联方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预计发生的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形成时间	坏账损失原因
成都交大光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否	55.85	55.85	55.85	2015 年	注
合计		55.85	55.85	55.85		

注：2015 年，地铁电科与成都交大光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同执行过程中，由于客户遗失发票无法抵扣相关进项税，客户拒绝支付税金部分对应的应收账款，预计后续无法收回。



报告期期末，地铁电科长期挂账应收账款预计无法收回金额为 55.85 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为 1.01%，实际坏账损失金额较小。除上述情况外，地铁电科历史期间未发生其他实际坏账损失情况。

报告期内，地铁电科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

公司名称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时代电气	2.83	11.40	20.23	37.59		
研奥股份	3.84	12.05	34.12	41.30	71.86	-
世纪瑞尔	3.00	5.00	10.00	30.00	50.00	100.00
佳都科技	1.39	8.39	17.85	29.30	54.63	100.00
辉煌科技	5.00	10.00	30.00	60.00	80.00	100.00
达实智能	3.00	5.00	10.00	50.00	50.00	50.00
平均值	3.18	8.64	20.37	41.37	61.30	70.00
地铁电科	5.00	10.00	20.00	30.00	50.00	100.00

注 1：由于时代电气未详细划分 3 年以上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分布情况，故将时代电气账龄为 3 年以上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纳入“3-4 年”的平均值测算；

注 2：上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从上表可知，地铁电科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较为接近，符合谨慎性原则，具有合理性。地铁电科对客户应收账款按照上述预期信用损失比例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可以合理覆盖未来发生坏账损失风险。

（四）地铁电科评估作价时是否充分考虑未来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各期，地铁电科主要客户以城市轨道交通装备、维修企业及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方、维护方等大型国有企业为主，包括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铁路通信信号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等行业内大型国有企业，客户信誉较高，经营稳定。

报告期内，地铁电科客户回款正常，同时标的公司主要为行业内大型国有企业为主，其信用度高、经营情况稳定、付款能力强，不履行支付义务的概率较低。此外，由于行业特性，地铁电科客户群体具有稳定性，故预期未来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较低，因此在地铁电科收益法评估过程中未计提坏账。



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五节 标的资产评估情况”之“一、地铁电科”之“（二）评估基本情况”及“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标的公司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之“（一）地铁电科”中补充披露上述内容。

三、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1、地铁电科所属行业为城市轨道交通行业，从行业特性、业务模式来看，地铁电科与主要客户的业务合同实施及结算周期较长，此外客户通常在项目整体质保期结束后支付相关质保金，因此地铁电科应收账款账龄相对较长；地铁电科应收账款账龄结构略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符合其所在行业的应收账款账龄结构特征，应收账款账龄分布合理；

2、地铁电科的主要客户为行业内大型国有企业，由于客户严格执行资金预算管理，付款审批周期较长，导致地铁电科部分客户应收账款存在逾期情况。总体来看，地铁电科客户信用度高、财务状况稳定，相关一年以上应收账款未来回款具有一定保障性，预计未来坏账损失风险较低。同时，地铁电科对应收账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可以合理覆盖未来发生坏账损失风险，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3、考虑到地铁电科的主要客户为行业内大型国有企业，且客户群体具有稳定性，预期未来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较低，因此在地铁电科收益法评估过程中未计提减值的情况。

二、关于地铁物业财务数据

问题 3

草案披露，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地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铁物业）应收账款合计 1.23 亿元，占总资产的 74.86%。主要为关联方欠款。请公司：（1）结合地铁物业与关联方的业务模式、信用政策、结算周期等，分析说明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关联方未按时支付款项的情形，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2）结合地铁物业与前述关联方的交易内容、定价依据



及公允性，说明地铁物业业务是否具有独立性，以及本次交易完成后，拟加强关联方回款的相关措施。请财务顾问及会计师发表意见。

【回复】

一、结合地铁物业与关联方的业务模式、信用政策、结算周期等，分析说明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关联方未按时支付款项的情形，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报告期各期，地铁物业应收账款及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类型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营业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占总余额的比重	营业收入占总金额的比重	应收账款余额	营业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占总余额的比重	营业收入占总金额的比重
关联方客户	12,300.25	19,190.90	94.59	85.49	12,143.88	18,160.19	93.95	84.50
非关联方客户	703.52	3,257.63	5.41	14.51	781.60	3,331.35	6.05	15.50
合计	13,003.77	22,448.53	100.00	100.00	12,925.48	21,491.54	100.0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地铁物业关联方应收账款余额为 12,300.25 万元和 12,143.88 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 94.59%和 93.95%；报告期各期关联交易金额为 19,190.90 万元和 18,160.19 万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为 85.49%和 84.50%。地铁物业产品及服务主要应用于城市轨道交通领域，其业务范围聚焦于上海地铁体系内部，是申通地铁集团内轨道列车、隧道、基地及相应配套设施的环境管理、物业管理的承担方，关联交易占比较高。因此，地铁物业报告期期末关联应收账款金额及占比较高，具有合理性。

（一）地铁物业与关联方的业务模式

地铁物业主要业务为地铁线路配套的列车、基地、食堂、控制中心、隧道及车站空调风管等进行环境管理，以及为各地铁基地提供驻守、周期性维护和应急抢修等物业服务。报告期内，地铁物业在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的基础上通过竞争性谈判、招投标等方式自关联方处获取业务合同并确定交易价格，交易价格经第三方核价机构审核，与关联方达成合作意向后，地铁物业与关联方签订合同并



根据合同要求提供相应服务、收取相应的服务费用，地铁物业关联方客户主要系申通集团之关联企业。

（二）主要关联方客户相关信用政策、结算周期情况

报告期期末，地铁物业前五大应收账款关联方客户相关信用政策、结算周期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主要信用政策	结算周期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车辆分公司	票到后 90/60 天	季度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物资和后勤分公司	票到后 90/60/45/30 天	年度/季度/月度/ 按完工进度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工务分公司	票到后 60 天	季度
上海地铁东方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票到后 45 天	季度
申通阿尔斯通（上海）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票到后 60 天	年度/季度

地铁物业主要应收账款非关联方客户相关信用政策、结算周期情况如下：

非关联方客户	主要信用政策	结算周期
西门子交通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票到后 90 天	季度
上海德律风置业有限公司	票到后次月	月度
上海阿尔斯通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票到后 60 天	季度

地铁物业在提供服务后取得验工计价表等确认单据，根据合同约定的结算周期，按每月度、每季度或每年度等开具发票，客户根据约定的信用政策，在信用期内支付款项。地铁物业与关联方客户的约定付款期限为票到后 30 至 90 天不等，与关联方客户的信用政策、结算周期和非关联方客户基本一致，不存在显著差异。

（三）主要关联方客户应收账款逾期及期后回款情况

报告期期末，地铁物业主要关联方逾期应收账款情况及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客户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其中：应收账款 逾期金额	截至2024年5月 30日期后回款金额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车辆分公司	3,672.17	582.33	2,682.12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物资和后勤分公司	3,396.76	-	3,396.76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工务分公司	1,467.79	-	1,175.00
上海地铁东方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385.87	1,252.24	269.50
申通阿尔斯通（上海）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969.17	520.73	100.00
合计	10,891.76	2,355.30	7,623.38

报告期期末，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车辆分公司（以下简称“车辆分公司”）应收账款逾期金额为 582.33 万元，主要系车辆分公司受其资金预算管理等影响，偶尔会出现付款流程滞后的情况，导致地铁物业对车辆分公司的应收款项存在逾期回款情况。

报告期期末，上海地铁东方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置业”）应收账款逾期金额为 1,252.24 万元，主要系东方置业执行的项目数量较多，与业主方结算过程较为复杂、周期较长，受其资金预算管理等影响，地铁物业对东方置业的应收款项存在逾期回款情况。地铁物业与东方置业存在长期合作关系，地铁物业对东方置业在历史上不存在实际发生坏账的情况，预计对东方置业的相关应收账款可以收回，坏账风险较小。

报告期期末，申通阿尔斯通（上海）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通阿尔斯通”）逾期应收账款金额为 520.73 万元，主要系申通阿尔斯通作为地铁设施维修保养业务总包方，受其资金预算管理以及付款审批流程繁琐、周期较长的影响，地铁物业对申通阿尔斯通的应收款项存在逾期回款情况。申通阿尔斯通为行业知名企业，双方存在长期合作关系，地铁物业对申通阿尔斯通在历史上不存在实际发生坏账的情况，预计对申通阿尔斯通的相关应收账款可以收回，坏账风险较小。



地铁物业与上述关联方客户合作期间较长，建立了良好的客户合作关系，历史上未出现实际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的情况。

（四）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地铁物业关联方客户主要系申通集团之关联企业，与地铁物业有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信用状况较好，地铁物业历史期间与上述关联方客户未发生实际坏账损失。根据谨慎性原则，地铁物业参考非关联方标准对上述关联方客户计提坏账准备。

地铁物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

公司简称	账龄分类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玉禾田	全部账龄	0.00-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招商积余	全部账龄	0.00-5.00	10.00-30.00	40.00-60.00	100.00	100.00	100.00
南都物业	全部账龄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特发服务	全部账龄	5.00	10.00	30.00	100.00	100.00	100.00
地铁物业	全部账龄	5.00	10.00	15.00	20.00	30.00	100.00

注：上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报告期期末，地铁物业关联方应收账款余额 12,300.25 万元，其中账龄 1 年以内为 11,862.52 万元，账龄 1-2 年为 437.73 万元。地铁物业关联方应收账款账龄均在 2 年以内，相应的坏账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二、结合地铁物业与前述关联方的交易内容、定价依据及公允性，说明地铁物业业务是否具有独立性

报告期各期，地铁物业关联交易内容及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物资和后勤分公司	环境管理及物业服务	8,024.23	7,267.81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车辆分公司	环境管理及物业服务	5,250.73	5,388.15
上海地铁第四运营有限公司	环境管理及物业服务	1,626.98	1,365.88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上海地铁维护保障有限公司工务分公司	环境管理及物业服务	1,391.68	1,103.59
上海地铁东方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环境管理及物业服务	974.17	1,242.47
其他关联方	环境管理及物业服务	1,923.10	1,792.30
合计		19,190.89	18,160.19

地铁物业主要业务包括车站物业及列车环境管理及服务、车站设施设备综合一体化生产管理等，其业务范围聚焦于上海地铁体系内部，是申通地铁集团内轨道列车、隧道、基地及相应配套设施的环境管理、物业管理的承担方。国内的城市轨道交通建设一般按行政区域予以划分，申通集团为上海轨道交通投资建设与运营管理的责任主体。因此，地铁物业与申通集团及其所属企业的关联交易内容具有合理性。

地铁物业的关联交易系按照相关产品和服务的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以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为基础进行交易，通过招投标、商业谈判等方式确定交易定价，并通过第三方核价机构审核，任何一方未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另一方的利益，关联交易价格具备公允性。

报告期内，除申通集团相关关联方客户外，地铁物业公司通过参与公开招投标，取得了上海德律风置业有限公司、西门子交通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上海阿尔斯通交通设备有限公司等外部客户相关业务，地铁物业具备独立获取外部客户业务的能力；同时，地铁物业长期提供地铁线路配套的列车、基地等环境管理及物业服务，具有丰富的行业服务经验，服务质量标准较高，获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可，在行业内具备较强的竞争力，并塑造了良好的品牌形象，打造了良好的客户粘性；此外，地铁物业已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的运营体系，在业务层面独立于其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

综上，地铁物业业务具有独立性。



三、本次交易完成后，拟加强关联方回款的相关措施

地铁物业下游客户主要系大型国企，信用情况良好，应收账款回款风险较小。截至 2024 年 5 月 30 日，地铁物业关联方期后回款金额为 8,429.97 万元，期后回款金额占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比例为 68.53%，整体回款情况良好。

为了进一步提升关联方客户回款效率，本次交易完成后，地铁物业管理层拟采取的加强关联方回款的相关措施具体如下：

1、增进沟通协调：长期与客户保持良好的沟通和协调，及时了解对方的付款计划和资金状况。通过双方的合作和配合，更好地协调回款事宜，并及时解决可能出现的问题；

2、设置适当的催收模式：对于逾期未付款的客户，及时采取相应措施进行催收，如电话催款、发出催款函等，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

3、定期评估和优化回款流程：关注可能存在的瓶颈和问题，并采取相应的改进措施。通过不断优化流程，提高回款的效率和准确性；

4、加强内部管理力度：落实监督和奖励机制，提升员工对收款的重视程度，持续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款管理。

四、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1、地铁物业报告期期末关联方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系地铁物业关联交易占比较高，关联方客户应收账款存在一定的结算周期以及信用期，因此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例较高，与地铁物业业务模式、信用政策情况相符，具有合理性；

2、地铁物业与关联方交易内容具有合理性，相关产品和服务的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地铁物业具备独立获取外部客户业务的能力；同时，地铁物业具有丰富的行业服务经验，服务质量标准较高，获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可，在行业内具备较强的竞争力，并塑造了良好的品牌形象，打造了良好的客户粘性；此外，地铁物业已经按照有关法律法規的规定建立了规范的运



营体系，在业务层面独立于其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因此地铁物业业务具有独立性；

3、报告期期末，地铁物业主要关联方客户应收账款在信用期内，关联方客户应收账款存在逾期情形，为了进一步提升关联方客户回款效率，本次交易完成后，地铁物业管理已拟定采取增进沟通协调、设置适当的催收模式、定期评估和优化回款流程及加强内部管理力度等措施加强关联方回款。地铁物业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基本一致，坏账计提准备充分。

[以下无正文]



关于对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草案的问询函回复（续）

天职业字[2024]41585 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姓名 郭海龙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7-02-18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310102197702181217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0463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3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郭海龙 2014.8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金园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8-05-10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30521198805108760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2-8 金园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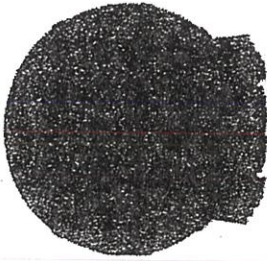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11010150

执业证书编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1年11月14日

批准执业日期: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